

“聊·胜一筹!”品牌力彰显,品牌价值已达十几亿元

聊城优质农产品进入整体品牌时代

本报聊城12月13日讯(记者张超) 13日,聊城市政府召开全市农产品品牌建设新闻发布会。会议根据“聊·胜一筹!”品牌管理相关文件规定,授予临清湖羊等8个区域品牌为第二批全市重点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授权聊城市东昌府区果优美葡萄种植专业合作社等42家单位使用“聊·胜一筹!”品牌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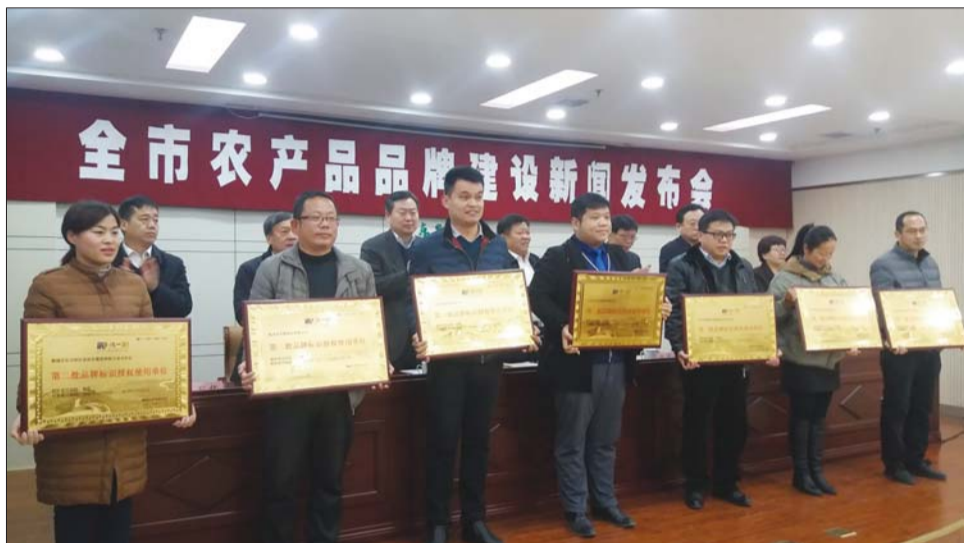
聊城市副市长任晓旺对聊城农产品品牌建设取得的骄人成绩给予充分肯定。他指出,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农产品品牌建设工作,尤其是2015年市委、市政府确定重点发展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以来,全市农产品品牌建设得到更快发展。2016年与浙江大学合作编制《聊城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战略规划》,成功推出了“聊·胜一筹!”聊城农产品整体品牌。今年初已经认定了10个全市重点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授权30家企业使用“聊·胜一筹!”标识。目前“聊·胜一筹!”整体品牌旗下有了18个重点区域品牌和72个企业产品品牌,标志着“聊·胜一筹!”整体品牌有了子品牌、核心企业和拳头产品,“聊·胜一筹!”品牌体系建设有了长足发展。

任晓旺介绍,在全市各级政府的主导支持下,在全市农产品生产加工单位的共同努力下,“聊·胜一筹!”的品牌力得以彰显,品牌价值已经达到十几亿元。聊城的优质农产品进入了整体品牌时代,形成了集体抱团、大步迈

向广阔市场的良好局面。东昌葫芦、临清丁马甲鱼、阳谷朝天椒、莘县蔬菜、莘县香瓜、茌平圆铃大枣、东阿黑毛驴、冠县鸭梨、高唐驴肉等品牌农产品供不应求。供京、供沪品牌蔬菜价格比一般蔬菜高出20%以上,“放心吃吧,聊城产的”已经得到全国各地消费者的广泛认可。

农产品质量是“聊·胜一筹!”品牌的生命。聊城市率先提出了整建制创建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出台了《关于整建制创建农产品质量安全市的意见》,率先以政府令颁布实施了《聊城市禁止销售使用剧毒高毒农药管理规定》,不定期组织了“公安+食安+农安”联合执法行动,健全了市、县、乡、村四级网格化监管体系,率先建立市县两级农产品质量可追溯平台,实现了追溯体系全覆盖、安全监管无死角。

任晓旺强调,必须紧紧围绕“聊·胜一筹!”整体品牌,做好各区域品牌、产品品牌的打造,让“聊·胜一筹!”带领聊城农产品抱团闯市场。兼顾传统媒体和新媒体,扎实开展品牌宣传,讲好品牌故事,宣传品牌产品。鼓励在知名线上平台建设“聊·胜一筹!”品牌农产品专门店。结合莘县农业嘉年华、莘县瓜菜节、冠县梨花节、茌平大枣节、东昌葫芦节等节庆、旅游活动和相关采摘活动进行品牌文化传播、体验带动销售,实现线上线下互动传播。



与会领导为企业代表授牌。本报记者 张超 摄

相关链接>>

严格执行品牌标准,严把准入门槛

“必须倾力打造品牌管理体系,提升‘聊·胜一筹!’品牌核心竞争力。”任晓旺强调,严格执行品牌标准,把好管理入门关。不符合标准的不准进入,已经获得授权不听从管理、不按标准使用标识、不按标准组织生

产,就必须“摘牌”,严格执行动态管理。积极引导企业和合作组织增强品牌意识,帮助注册农产品商标,积极开展“三品一标”认证。坚持把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作为品牌农业发展的重要抓手,扎实开展农产品质

量安全市创建活动。禁止销售、使用剧毒高毒农药,从源头上杜绝药残。同时加强与高校院所及先进地区的对接交流,为“聊·胜一筹!”品牌农产品质量品质注入强大的科技支撑。

本报记者 张超

高唐县副县长王会忠做客市长热线解读民生等各领域重点工作

前11月,民生领域投入资金20.84亿元

本报聊城12月13日讯(记者张超) 13日,高唐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王会忠做客“12345”市长热线,就全县民生保障、扶贫、环境保护等热点问题接听来电,并回答记者提问。

王会忠介绍,今年1—11月,全县在社保、教育、农业、医疗卫生等民生领域已投入20.84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73.7%。推进学前教育二期行动计划,在镇村规划建设11所幼儿园,目前,5所竣工,6所正在加紧施工中;解决大班额项目建设进展顺利,今年招生除一、二实小外,其他学校都实现了省定班额,投资3500万元对镇街中小学校舍、餐厅等进行改造,改造完成100%,投资600多万元更新补充了部分中小学办公、教学设施;提升公共就业服务质量,城镇新增就业5112人,开展各类技能培训2500余人。

扎实推进县医疗保健中心项目,对5448名贫困人员进行分类救治和转诊,转诊救治率100%,为1174名贫困群众减免费用35042元。同时,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体系,补发2015、2016年度80—89岁老年人高龄补贴618万元,惠及19800人;完成2444套棚改任务,全部实行货币化安置;对14个老旧小区



13日,高唐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王会忠做客“12345”市长热线。

进行整治改造;健全完善社会救助体系,为城镇、农村低保户累计发放最低生活保障资金1909万元,为1731名特困人员累计发放618.8万元供养资金。

据了解,2017年,高唐县委、县政府将脱贫攻坚列入“1+5”重点工作,围绕24个省定贫困村摘帽,5866人实现脱贫任务的目标,对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了扶贫手册的发放及规范填写,对贫困户“一户一档”全部进行了更新替换,完善提升,完成县镇两级精准扶贫档案整理工作。

全县43个重点村产业大棚项目,统一招标,实现了项目当年建设,贫困户当年受益。14个养殖场贷款3445万元,购进毛驴3496头,全部办理活体抵押手续,县级担保平台正式运行,提升贫困村基础设施,投资1.7亿元实施小农水工程、新修黄河故道北片区道路,建设“井井通电”工程,确定定点医疗机构19个,组建家庭医生团队515个,结对帮扶患病贫困人口5439名。建立多元扶贫机制,在省定贫困村和插花村推开邻里互助模式。

相关链接>>

全县取缔252家“散乱污”企业

今年,为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大气污染防治组织领导力量,高唐县成立“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体系,进一步修编制定了全县重污染天气监测预警和应急处预案,重点开展了八个“集中”清零专项行动,排查“散乱污”企业582家,其中取缔252家、整改到位330家;4家燃煤电厂全部实现超低排放,381台燃煤小锅炉全

部淘汰,建成12处洁净型煤配送中心,完成3.5万吨洁净型煤订购任务,清理67家劣质散煤经销点;完成60家加油站油品质量提升,建成区25家加油站全部建成三级油气回收装置并投入使用;开发区、各镇街全部建成空气自动监测平台,在全市率先完成禁养区内246个养殖场和养殖户的清理搬迁工作。

本报记者 张超

基本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

据了解,2017年,高唐县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56家,家庭农场达到91家,认证绿色品牌25个,2个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建成并通过省级验收,农畜产品抽检合格率100%,成功创建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重点培育6家农业示范区,流转土地10402亩,建设蔬菜温室2720个;申报成功8个市级以上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39个村完成清产

核资、成员确认和资产量化等工作。全县基本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任务,开展清平森林公园景观大道、旅游度假区建设等项目,加快了国有林场升级改造。全县高速公路、国道、水系绿化实现全覆盖,新增造林面积3.2万亩,总投入约5亿元;4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片区突出规划引领,目前均已完成总工程量的60%。

本报记者 张超